

证券代码：839792

证券简称：东和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1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毕胜民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王晓阳、康永波、魏宇、李宝玉、周宁生因疫情防控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2-09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追认关联交易公告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2-100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魏宇、李宝玉、周宁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长毕胜民，以及其一致行动董事董宝华、赵权、孙希忠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预计2022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新增2022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2-101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魏宇、李宝玉、周宁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长毕胜民，以及其一致行动董事董宝华、赵权、孙希忠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2022 年 9 月 7 日下午 15：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审阅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审阅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22日